

邹政办字〔2023〕20号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邹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
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

《邹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邹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 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和山东省、济宁市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总体部署，推动《邹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邹发〔2023〕5号）重点任务攻坚克难，制定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

（一）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加快省技术转移先进县（市、区）建设，重点支持山能集团争创全国重点实验室，加快省智能过程控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创建省先进装备技术研发制造基地。依托合成生物聚合平台举办合成生物产业政产学研对接会，转化成果8项以上，解决技术难题50项以上。以建设省技术转移先进县（市、区）为抓手，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基地建设，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37亿元。（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强化关键核心技术研究攻关。聚焦“十强产业”，组织申报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产业攻关项目，突破“卡脖子”技术。抓好泰玻年产12万吨无碱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冷修改造重

大产业攻关项目的快速推进。支持荣信集团、奔腾漆业等企业申报省重点研发计划，争取承担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4 项。（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计划，年内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18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 240 家，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在 35% 以上。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完善企业技术需求、高校院所科技成果“两张图谱”，支持企业在北京、上海、济南等地设立“科创飞地”，推动山东大学、中科院过程工程研究所等高校院所在邹城设立实体化运作平台，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市科技局牵头负责）

（四）强化人才智力支撑。推进“尊贤使能·人才兴邹”行动，实施创新领军人才引领工程，大力引进产业亟需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高质量做好泰山人才工程、齐鲁人才工程、孔孟圣地英才工程申报工作。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联合开展定向式培养、订单式培训，提高毕业生本地就业率。年内引育省级及以上人才 6 人，争取在国家级人才培育上取得突破，引进青年人才 3000 名，培养技能人才 600 名以上。（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培育创新创业共同体，积极落实《济宁人才金政 20 条》，不断完善“1+X”扶持政策体系。鼓励骨干企业科技设施、科研数据、技术验证中试环境与中小企业共享共用，打造产业协作配套、技术协同创新、要素资源共享的

融通创新生态。完善“成果贷”风险补偿机制，打通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最后一公里”。（市科技局牵头负责）

二、纵深推进新旧动能转换

（六）着力壮大主导产业集群。聚力 13 条核心产业链条，“一链一策”开展强链补链，“1+5”主导产业集群规模突破千亿大关。高端装备产业聚焦“做大做强”，以山能智慧制造产业园、济宁能源精密制造产业园为载体，加快实施智能球阀研发生产基地等项目，推动智能洗选设备等 7 个项目建成投产，年内营业收入达到 80 亿元。高端化工产业坚持“抓大放小”，以恒信集团、国宏化工为链主企业，重点实施恒信 50 万吨乙醇项目，带动奔腾绿色环保涂料等项目集聚，年内营业收入达到 140 亿元。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强化“延链补链”，谋划荣信集团“氢气岛”项目，打造生态循环产业链，力争年内营业收入达到 100 亿元。生物医药产业瞄准“高精尖新”，加快推进山东正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成生物技术产业聚合平台项目建设，力争年内生物医药产业营业收入达到 45 亿元。数字经济产业立足“创新引领”，出台数字经济扶持政策，依托京东、颐高、万声三大平台，加快推进京东文旅结算中心、万声二期等项目，年内营业收入达到 20 亿元。机器人产业围绕“谋篇布局”，出台机器人产业扶持政策，大力引进本体制造、减速器、伺服电机等链上企业，新上珞石智能制造产业园二期等项目，加快打造全省最大的工业机器人生产基地，营收突破 20 亿元。（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邹城经济开发区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加快传统产业提质增效。聚焦纺织服装、食品加工、造纸等传统产业，建立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重点项目库，推动 1—2 家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开展核心产业链“智改数转”行动，实施总投资 414 亿元的 118 个工业新上和技改项目，加快企业“生产换线”“机器换人”“设备换芯”步伐。开展市级工业互联网示范标杆培育行动，建设一批黑灯工厂、无人车间，推动 50 台工业设备上云上平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

（八）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十四五”省级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施现代服务业“升级倍增”计划。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鼓励荣信集团、泰山玻纤等龙头企业在产业延伸、技术研发、产品服务等领域持续突破，新增省级以上两业融合试点企业 1 家。（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

（九）精准发力招商引资。紧盯世界 500 强、民企 100 强、行业 50 强，聚焦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大力开展产业招商、以商招商、基金招商，成立 6 支招商小分队，举办专题招商推介活动 20 场以上，签约亿元项目 34 个、10 亿元项目 5 个、50 亿元项目 2 个以上，招引 2 个过 3000 万美元制造业外资项目。（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邹城经济开发区牵头负责）

（十）精准管控“两高”行业。完善能耗“双控”制度，新上“两高”项目严格落实产能、煤耗、能耗、碳排放、污染物排放“五个减量替代”，严格履行窗口指导，坚决遏制“两高”项

目盲目发展。有序推进“两高”行业能效改造提升、节能降碳绿色转型。（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大力构建梯次强企方阵。以助企攀登工程为主抓手，完善“工业发展指挥部+企业服务保障专班”工作机制，优化调整攀登企业库，建立技改、对外合作、科研创新等5类项目清单，“一企一策”明确攀登目标，推动企业向更高层级俱乐部迈进，力争年内实现营业收入过100亿元龙头企业2家，过10亿元骨干企业10家。（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

三、坚定不移扩大内需

（十二）推动消费扩容提质。实施“消费提振年”活动，聚焦房地产、汽车家电、文旅体育等领域，举办促消费活动10场以上，发放500万元以上的惠民消费券，释放消费潜力，助力经济增长。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提升龙贵购物广场、百货大楼、城中城、鑫琦购物广场、东城商贸城等重点商圈、特色街区，打造区域消费增长极。加快孟子湖水街建设，打造文化旅游融合的孟子湖综合商业区。实施智慧街区改造提升工程，推动商圈数字化改造，丰富智能化场景应用。搭建“平台+生态+运营”产业载体，吸引工业科技、电子商务、文旅旅游、现代农业类企业入驻平台。（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发挥“指挥部+市级领导包保+工作专班推进”机制作用，集中攻坚111个百项重点工程项目、

24 个济宁市级重点产业项目、11 个省级重点项目。聚焦“十强”产业，谋划实施一批基础性、支撑性、引领性的重大项目，按实施条件的成熟度做好论证评价，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省、济宁市重点项目盘子。（市发展改革局牵头负责）

（十四）精准配置资源要素。完善“要素跟着项目走”保障机制，用好专项债券、中央和省预算内资金、省重大项目等支持政策，促进有限要素资源与优质项目精准匹配。大力推行“标准地”供给，推动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开展“亩产效益”评价，扎实推进“腾笼换鸟”，分类处置批而未供和低效闲置土地，年内争取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2000 亩，盘活批而未供土地 600 亩、低效闲置土地 600 亩。定期召开政金企合作对接会，推动金融机构增加有效信贷投放，新增贷款余额 150 亿元以上、达到 1300 亿元，存贷比在 90%以上，有效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金融行业发展服务中心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建设四通八达公路网。完成峰山北路、太平路等主要道路提升工程，构建七纵七横路网体系。实施“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实施农村道路新改建 110 公里、养护工程 200 公里、村道安防工程 75 公里、危桥改造 5 座，提升道路通达深度，确保县乡公路好路率在 90%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十六）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以国家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

规模化开发试点为重点，积极推进水发集团后屯、阳来二期、宁德时代等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开展“绿色能源标杆乡村”创建示范。加快推进抽水蓄能建设，积极推进八里碑等抽水蓄能项目的前期工作。稳妥有序推动山区集中式风电和平原分布式风电建设。（市发展改革局牵头负责）

（十七）推进煤电供给低碳转型。推动煤炭绿色高效开发，积极推广应用煤矿井下 TDS 智能选矸系统，减少地面煤炭洗选损耗产生的煤炭消费。抓紧抓实里彦电厂小煤电机组关停整合工作，督促企业做好设备拆除及市级验收工作。建成鲍店国家首批智能化示范煤矿，全市煤炭智能化产量比重在 80%以上。（市发展改革局牵头负责）

（十八）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管控。启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工作，规划城区规模达到 103.5 平方公里，为“双百”城市建设奠定坚实基础。指导各镇编制镇级国土空间规划。（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牵头负责）

（十九）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等创建。优化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模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体系与再生资源回收相关设施、场所建设，提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综合执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市教育体育局、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强化生态建设和修复。实施矿山修复深度治理、宜林地造林、退化林修复等工程，实施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项目 1 处，建设绿色矿山 1 座，绿色矿山建成率在 50%以上。继续实施荒山绿化三年行动，新增造林面积 2082 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负责）

（二十一）深入推进污染防治。狠抓工业污染和移动污染源专项整治，确保 PM2.5 浓度达到 46 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率在 64.1%以上。推进入河排污口、河道综合治理，提升污水收集率、处理率，实现城乡黑臭水体动态清零，确保国控断面水质和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抓好重金属、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确保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牵头，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二）加快现代水网建设。实施西苇水库加固提升、白马河和大沙河综合治理，完成 4 座小型水库和 10 座塘坝除险加固。推进实施邹城市供水能力提升项目，完成一污湿地建设。（市水务局牵头负责）

五、繁荣发展文化事业产业

（二十三）实施文明创建工程。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完善清单管理、包保共建、督导考评、志愿服务机制，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深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建立动态管理机制，构建全面全域全民全程创建格局。创建市级文明村镇 5 个、市级文明单位 10 个，市

级文明校园 10 所。（市委宣传部牵头负责）

（二十四）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统筹推进美德信用建设，在全社会倡树“自律助人、孝老爱亲、诚信利他、节俭绿色、共建共享”的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提升全民道德素质，加大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力度，开展 2023 年度“感动邹城”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所（站）创建。培育特色志愿服务项目，打响“儒润邹城 365”志愿服务品牌。（市委宣传部牵头负责）

（二十五）实施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深入挖掘孟子“义利”等思想精髓，打响城市文化品牌。举办 2023 孟子故里（邹城）母亲文化节、邹鲁城市互联大会，扩大邹城文化知名度和影响力。推进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展示研究中心齐鲁展示基地建设，打造“风近邹鲁·礼乐中华”国家非遗邹城展示基地精品展馆，争创国家级邹鲁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负责）

（二十六）提升政德廉德教育水平。深入实施政德教育大提升三年行动，新建孟苑廉政展馆、孟子大殿、峰山 3 个现场教学点，推出 3—5 堂家风建设精品课程，加快打造国家级干部政德教育基地。开展“邹鲁清风行”文艺巡演，丰富廉政文化教育中心、传统文化廉洁教育展馆、廉政文化主题公园内涵，推出 4 堂特色廉政文化教育课程，打响“清廉邹城”文化品牌，打造全国一流廉政教育基地。（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干部政德教育中心牵头负责）

（二十七）繁荣发展公共文化。实施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镇街文化站、孟子学堂综合提升计划，争创国家一级博物馆。扩大城区“孟子书房”覆盖面，打造20个“乡村书房”示范点、100个“种文化·创生活”小院，培育乡村文化建设样板镇村10个以上。深化百场戏曲进校园、千场大戏进农村、万场农村公益电影放映“百千万”工程，满足群众多样文化需求。实施“孟子乡音·嘹亮村歌”计划，打造文化“两创”赋能乡村振兴特色文化名片。（市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八）实施文旅产业培育工程。开展“个十百千万”文化产业赋能行动，以两孟、峰山、孟苑为主体争创5A级景区，康王谷花世界争创4A级景区，支持上九山、明鲁王陵等景区品质提升，培育10家农文旅融合型“小巨人”企业，扶持100个乡村精品文旅样板，培植1000家乡村文旅品质小店，进一步擦亮“孟子修学游”“邹东深呼吸”等旅游品牌。（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负责）

六、深化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二十九）加快精致城市建设。加速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主动融入济宁都市区发展，加快城市开发建设步伐。加快编制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统筹城市山水空间结构、用地布局和功能分区。统筹推进孟子湖新区、东城区、老城区组团发展，打造城市经济制高点。实施市政道路、园林绿化、防汛排涝、智慧管理等城市建设项目，协调推进城市重大项目建设。（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照

职责分工负责)

(三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实施环湖路、环湖南路、礼义路、峰山北路、弘义路、信忠路“六路畅通”工程,加快构建七纵七横路网体系;实施雨污分流二期工程,完成15条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实施5.6公里的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工程,新增供热入网面积50万平方米。城区规划建设20处口袋公园,新增绿化面积20万平方米。(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综合执法局、市水务局、市孟子湖新区发展促进中心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十一)突破智慧城市建设。深入推进省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建设,优化“城市大脑”平台建设,加强与业务部门对接,持续拓展已建内容深度和广度,达到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要求。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实施视频监控资源提质增量、公共数据开放应用工程,公共视频资源汇聚数量超过2.4万路,公共数据开放率在90%以上。(市大数据中心、市综合执法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十二)深化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巩固提升大束首批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创建成果,重点打造城前镇中国“两山两化”实践样板区、济宁市级乡村振兴示范区等,按期完成中心店镇济宁市级挂图作战项目,加快推进香城、峰山、郭里、石墙等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按期推动济宁“百区千村”计划。(市乡村振兴指挥部牵头负责,市农业农村局配合)

(三十三)推动农业高质高效发展。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提质改造2.1万亩,粮食种植面积

和产量稳定在 104 万亩、47 万吨。推进田黄镇蓝大农牧科技示范基地建设，确保生猪存栏 29 万头、出栏 47 万头。推动省级农高区提档升级，编制修建规划，完善基础配套，引进高端项目。做强乡村特色产业，打造食用菌、草莓、土豆等特色产业品牌。大力发展品牌农业，省级以上农产品知名企业品牌达到 12 个，新增“三品”认证产品 5 个。大力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力争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达到 122 家、家庭农场示范场达到 38 家。

（市农业农村局、省级农高区管委会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十四）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大力开展美丽乡村创建，持续实施“十百千”示范创建工程，加快城前镇、郭里镇精致城镇建设，新打造省级美丽乡村 8 个、济宁市级美丽乡村 19 个。实施城乡人居环境五年提升行动，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92 户、农村改厕 2178 户、生活污水治理 212 个村，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深化城乡环卫一体化，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综合执法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十五）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靠上逐个研究评价指标进展，确保定量指标争先进位、定性指标重点突破、约束指标不出问题。全力创建省高质量发展先进县，积极争取省工业强县、科技创新强县、生态文明强县等系列强县。（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三十六）深化全省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改革完善“1357”工作体系，完成国家重点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全国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国家以项目制拓展农村改革等重大改革试点，加快推进省“十四五”规划实施创新试点、省级标准化服务业试点、省“两个健康”示范创建，在全省全国推出一批邹城经验、邹城模式、邹城路径。（市委改革办牵头，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十七）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实施“双全双百”工程和“一件事”系统改革，整合办事流程，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在98%以上，秒批秒办事项达到30项。创新“零增地”项目“拎包入住”审批服务新模式，实现“租赁即开工”“交易即开工”。创优“e路宠企”服务品牌，完善“0537工作法”，开展“企业宁静月”“送政策上门”活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力争市场主体突破11万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市大数据中心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十八）更高水平扩大开放。对接山能集团，全力争取兖矿能源境外公司在邹城设立投资公司，推动正方集团境外融资、金康畜产公司境外合作；支持太阳宏河纸业、鲁抗舍里乐、泰山玻纤等外贸龙头企业扩大进出口贸易，推动更多外贸企业跨入亿级俱乐部。支持兖煤供销、龙贵超市、百货大楼发展新业态，依托京东鲁南数字经济产业园、鲁南电商产业园，引育物联网电商平台及商贸服务企业，实现线上线下良性互动、共同发展，打造

更具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市商务局牵头负责）

（三十九）深化全方位多层次区域合作。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淮河生态经济带等国家战略机遇，加强对上争取和交流合作，全力争取区域经济发展政策落地落实。推进邹城-滕州打造鲁南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引领区，推动两地在基础设施、优势产业、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领域率先实现一体化。接轨对接京津冀和长三角，大力承接产业转移，积极引进高水平大学和科研院所人才及技术，打造京沪廊道先进制造业集聚区。（市发展改革局牵头负责）

（四十）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围绕创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成立工作专班，完善综合配套，加快提档升级，冲刺“千亿级”产业园区，进入全省省级开发区前三，纳入升级国家级开发区培育名单。实施园区承载力提升计划，规划建设供热保障中心、物流及仓储中心、智慧园区指挥中心、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等“十大中心”，完善水、电、汽、暖、道路综合配套，在全国形成要素供给比较优势。做大做强“一区六园十六基地”，招引一批重点产业项目落户入驻，全力打造千亿级园区。（邹城经济开发区牵头负责）

八、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四十一）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扩大公共就业服务有效供给，开展邹鲁有约·邹城-高校人才直通车、人才夜市等招聘活动 50 场；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新增岗

位 5900 个；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完成各类技能培训、岗前培训 5000 人，扶持创业 600 人；丰富就业援助月、人力资源服务下乡、就业创业政策“五进五送”等专项活动，帮扶困难群体就业 750 人以上。（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

（四十二）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教育高质量发展“六个三年行动计划”，不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大农村学校整合力度，完成镇街学校布局规划，推动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成投用北城教育园区，加快城前、太平、峰山、铁西等教育园区建设，启动石墙职业教育园区项目，实施看庄镇中心小学、郭里中学等改扩建项目，新增学位 6180 个。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实施“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工程，打造一批名师群体。

（市教育体育局牵头负责）

（四十三）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扎实推进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三甲”同创，实施“健康邹城”村级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规划建设 13 处中心村卫生室，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全力争创国家健康县（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实施医疗网底强基工程，打造“15 分钟健康服务圈”。（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四十四）优化养老托育服务。启动养老服务提升三年行动，优化市级养老服务平台，加快构建“9073”养老服务体系，打响“出入相友·守望相助·宜养邹城”品牌。深化“1134N”未保体系建设，提升市未保中心、镇街未保站、村居儿童之家服务质效，新增 1066 个托位、每千人达 4.5 个，提高未成年人关爱保

护水平。（市民政局牵头负责）

（四十五）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在95%以上。完善“互联网+医保”服务，加强基层医保服务站点运行管理，放大“15分钟医保服务圈”效应。推动长期护理保险职工、居民全覆盖，增强失能半失能人员照护能力。加大残疾人等困难群体社会保障和服务力度，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孤困儿童等救助标准提高10%以上。推动政府购买儿童类关爱服务项目全覆盖，培育儿童类社会组织2家以上。

（市医保局、市民政局牵头负责）

九、坚决守好安全发展底线

（四十六）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完善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运行体系，开展信访矛盾治本控源专项行动，巩固提升“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持续推进“四网合一、多网融合”，推动12345热线与网格化管理、110报警台充分衔接，全面提升网格化管理水平，力争95%以上的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社会治理服务中心牵头负责）

（四十七）深化安全生产整治。深入落实国务院安委会“15条硬措施”和省委省政府“八抓20项”创新举措，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防范遏制各类重特大事故发生，推进安全生产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市应急局牵头负责）

（四十八）强化社会治安防控。坚持“打防管控”相结合，开展“春风”“烈火”“利剑”等专项行动，严密防范、从严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优化联控快反

机制，深化老旧小区技防改造，实现天网工程全覆盖。完善“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机制，深化派出所“一室两队”改革，提升社会面管控水平。（市公安局牵头负责）

（四十九）着力稳金融防风险。健全维护金融稳定长效机制，深入推进“金安工程”，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市金融行业发展服务中心、市财政局牵头负责）

（五十）着力做好疫情防控。平稳有序实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推进老年人疫苗接种，加强药品试剂储备供应，扩充重症医疗资源，提升医疗救治能力，筑牢免疫安全屏障。（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切实抓好组织实施

（五十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市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作用，统筹研究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工程，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完善政策，加强指导。各镇街发挥主体作用，创新机制，细化举措，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五十二）完善工作机制。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实效化的要求，建立重点工作台账，加强调度督导，定期通报进展，确保重大政策落细、重点任务落实、重大项目落地。建立问题发现、协调、解决、反馈闭环管理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五十三）强化宣传引导。及时挖掘各级各部门在推动绿色

低碳高质量发展方面的经验做法,注重典型引路,组织宣传报道,加强推广示范,在全社会营造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1日印发
